

石狮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狮农规〔2022〕7号

石狮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《石狮市级 家庭农场示范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申报指南》的通知

各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：

为创建一批家庭农场示范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，引导带动我市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局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印发〈福建省示范家庭农场创建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闽农规〔2020〕4号）、《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培育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泉农综〔2022〕28号）及相关文件要求，特制定《石狮市级家庭农场示范场和农民专业合

作社示范社申报指南》，指导推动我市的示范评选工作。现将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指南组织申报工作。

附件：石狮市级家庭农场示范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指南

石狮市农业农村局

2022年8月23日